

2023年乡镇矛盾纠纷调处中心 乡镇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总结(实用5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乡镇矛盾纠纷调处中心篇一

20xx乡镇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总结范文一

为有效化解各类信访突出问题，限度地预防和减少上访事件的发生，有效预防和减少群体性事件，今年以来，我乡认真组织开展了此次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专项行动，通过1个多月以来的努力，摸清了全乡存在的各种矛盾纠纷，制定了科学的防范化解措施，明确了责任人，有效化解了部分矛盾纠纷，一些老大难问题疏导化解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之中，通过努力，工作中取得了一定成效，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工作开展基本情况

为圆满实现集中解决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热难点问题，解决一批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杜绝群众上访案件的发生，确保社会稳定的目标任务。我乡切实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

1、提高认识，增强化解矛盾纠纷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利用全体干部职工学习的机会，通过以案说法，动员广大干部充分认清当前社会稳定形势，增强化解矛盾纠纷重要性和紧迫性，自觉行动起来，努力疏导和化解矛盾纠纷，维社会的长治久安。

2、明确职责，强化对此项工作的组织领导。乡党委专题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此次专项行动工作，并明确了具体组织实施人员，派出所、司法所、各村委会及各职能部门协同配合，认真开展排查化解疏导工作，为此项工作的开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3、认真排查，明确当前全乡社会稳定形势。各村委会、村民小组和相关职能部门，通过深入各村民小组走访座谈、听取汇报，了解和掌握了目前全乡各村存在的各种不安定因素，做到了底数清，情况明。

4、明确责任，强化措施，各个击破。对于排查出来的社会矛盾，我乡通过召开党政班子联席会议的方式，逐个进行研究，按照矛盾纠纷化解“五个一”的要求，逐个明确了相关责任人和责任部门，制定了化解方案，明确了化解时限，力争通过具体措施的落实，使矛盾纠纷能得到有效化解。各责任人和责任单位认真开展了矛盾纠纷的集中调处工作。排查期间，共排查出影响社会稳定的社会矛盾及隐患5件，涉及土地征用、违法建筑等方面。从总体上来看，对于群众反映的这些问题，大部分都是属于合理诉求，少数表现出不合理要求或者要求过高，在分清责任的基础上，各责任人和责任部门深入实地，调查了解情况，研究提出合理化的解决方案，组织调解和协调相关部门，认真加以解决，有力维护了全乡的社会稳定。

二、取得的主要成效

通过几个月以来的集中排查化解，集中解决了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热难点问题，解决了一批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减少了群众上访案件的发生，确保了社会稳定的目标任务。一些受客观条件限制一时难以解决的社会矛盾也摆上了工作日程，各项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之中，有望在不长的时间内得到妥善解决。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一是个别人员调解不及时，对社会稳定工作也造成了一定压力。

二是由于改革发展的不断深入，新情况新问题不断出现，对做好社会稳定工作带来了一定压力。

四、主要经验和做法

一是领导重视、各部门齐抓共管是做好一切工作的前提和保障。有了坚强的领导、有了正确的决策，就有了做好工作的方向。

二是社会稳定工作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情况不同了，新的矛盾就会不断的产生，所以需要形成长效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各项工作机制，时时关注，及时加以化解。只有这样，社会的长治久安才能够成为现实。

三是及时排查和预防各种社会矛盾的发生很重要，防止一件矛盾纠纷的发生远比等矛盾纠纷发生后去化解需要的成本要小的多，及时性的优势就在于防患于未然，处理成本小。

五、下步工作打算

1、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在乡党委、政府的领导下，把这次集中排查化解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加强组织领导，听取汇报，认真研究，采取有力措施，推动集中排查化解工作的深入开展。各纠纷党委负责人为集中排查化解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协助部门负责人为职责范围内的直接责任人。狠抓排查化解各项措施落实，认真贯彻“一个矛盾纠纷、一个化解责任人、一个化解班子、一个化解方案、一个化解期限”的工作措施，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确保工作取得实效，确保矛盾纠纷及时得到化解。

2、积极防范和妥善处置群体性事件。完善处置各类突发事件

的预案，完善公共事件预警机制，建立健全统一指挥、反应灵敏、协调有序、运转高效的处置机制，及时掌握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等突发事件的情况信息，努力提高处置能力与水平，并围绕重点工作，加强队伍培训，积极预防和妥善处置群体性事件，把其对社会稳定的冲击减到最低限度。

3、齐抓共管，形成合力。要进一步调动各方面的力量，发挥各方面的积极性，努力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要充分发挥各级组织的作用，认真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搞好法制宣传、法律援助、法律服务等工作，主动配合有关部门(单位)及时做好防范和化解工作，及时化解因涉法涉诉引发的矛盾纠纷。做好本乡内的影响社会稳定矛盾纠纷的排查化解工作，不得把本人本单位应处理的问题和矛盾纠纷推向社会，不得把本级应处理的问题和矛盾纠纷推给上级。

20xx乡镇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总结范文二

今年以来，张汪镇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在市委、市政府正确领导下，在市委政法委的精心指导和大力支持下，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牢固树立“大平安、大稳定”的发展意识，着眼于“富裕张汪、和谐张汪、平安张汪”的发展目标，以硬措施夯实综治基层基础，以硬任务推动社会治安动态监控系统建设，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扎实有效。

一、主要做法

近年来，镇党委、政府始终将深入开展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作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有力保障，通过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整合力量，创新方法，使各类矛盾纠纷得到全面及时妥善地解决，维护了稳定大局，助推了科学发展。自今年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专项行动以来，全镇共排查调处各类矛盾纠纷36起，成功调处34起，防止民转刑案2起，防止群体性上访事件5起，没有一起矛盾纠纷因排查调处不及时而引发群体性事件和越级上访事件。

1、突出“三个到位”，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一是思想认识到位。镇党委、政府一班人清醒的认识到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是改革和发展的前提条件，没有社会的和谐稳定，就没有农村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镇党委、政府紧紧抓住对待人民群众态度问题这个根本，牢固树立群众观念和宗旨意识，在处理矛盾纠纷、开展排查化解工作中，切实把群众利益放在第一位，正确对待群众、坚定相信群众、全心依靠群众，牢记“守土有责、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关注热点难点问题，密切掌握社情民情，认真搞好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有效维护了社会稳定。二是组织领导到位。为使社会矛盾纠纷能够消除在萌芽状态，确保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的正常开展，镇党委成立了党委书记为组长，纪委书记为副组长，综治维稳、司法、公安、民政等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综治办，纪委书记徐钦民兼任办公室主任。各村也都相应成立了以村党组织书记为组长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协调领导小组，从而在全镇形成了“党委政府统一领导、村级组织、相关部门齐抓共管”的良性工作机制，实现了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工作格局。三是工作落实到位。我镇建立了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月例会制度。并要求各村根据实际，每月也召开一次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例会。对一些重大疑难纠纷，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还亲自参加研究、及时部署，确保排查化解任务落到实处。

2、做到“三个靠前”，及时化解矛盾纠纷

加大改革力度，致力发展经济，提高人民生活，是维护社会稳定的根本目的。在排查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工作中，张汪镇各级党员干部认真做到了“三个靠前”。

一是领导指挥靠前。处理群体性、突发性事件时，全镇各级领导干部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靠前指挥，面对面做好群众

工作，决不回避矛盾，敷衍塞责。通过积极主动，抢前抓早，及时采取措施，尽快控制局面，平息事态。二是干部工作靠前。镇党委、政府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和“属地管理”的原则，认真落实矛盾纠纷排查工作责任制，加大排查调处力度，及时把群众反映的问题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在此基础上，加强信息报送和通报工作，对可能出现的群体性事件和异常上访信息，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做到防范在前，处理及时，增强工作的预见性和主动性。三是宣传教育靠前。镇党委、政府切实加强对于干部和群众的法制宣传教育，努力增强干部法制观念和法律意识，充分利用法律武器，积极依法调处，化解矛盾纠纷。同时，采取发放宣传单、大集日集中宣传、法制讲座等形式，教育群众正确处理法律纠纷、邻里纠纷、家庭纠纷等，认真学习《村民委员会组织法》、《治安管理处罚法》、《信访条例》等法律法规，引导群众正确行使民主权利，使群众知法、懂法、守法，按照正常渠道反映和解决问题。

3、狠抓“三个前移”，营造和谐稳定环境

地方的经济发展，离不开一个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近年来，在维护社会稳定工作中，张汪镇努力做到“三个前移”。

一是精力前移。镇党委、政府始终把稳定与发展放在同一高度上来认识，切实做到“两手抓”和“两手硬”。广大党员干部积极加强理论学习，提高政治敏感性。及时分析和研究新形势下的新情况、新问题，不断增强处理复杂局面下各种难点热点问题的能力。各级领导干部要把主要精力放到抓基层工作，紧紧抓住群众关心和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真心实意地帮助群众解决一些实际困难，力求通过及时化解一些社会矛盾，确保社会的稳定，从而促进地方经济的发展。二是力量前移。近年来，张汪镇进一步加强组织建设，共有综治宣传员85名、纠纷调解员248名、治安联防员621名、案件协助理员91名，形成了“层层有人管综治，层层有人抓综治”的良好局面，基本实现了规范化运作，群众自治能力得到明显

增强。张汪派出所每天都出动治安巡逻车，对村24小时监管，保证了各村的社会稳定。三是措施前移。镇党委、政府进一步健全以党支部为核心的村级组织建设，协调理顺党支部和村委会的关系，发挥好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稳步推进农村基层民主政治建设，严格执行村级事务决策“五步法”，进一步提高群众对村级重大决策的民主参与程度；狠抓党务、政务、村务的“三公开”督察力度，特别是加强村级财务的公开水平，凡是群众关心的土地调整、征地、拆迁、各种补偿等问题都做到及时公开、全面公开，真正做到了“给群众一个明白、还干部一个清白”；在构筑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上，着力加强治安联防与治安巡逻，杜绝和减少治安隐患和漏洞，始终保持对违法犯罪人员的高压态势，对各类突出治安问题定期进行集中整治，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秩序。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加大矛盾调解能力建设力度。要进一步完善调解组织网络，健全纠纷排查、信息分析、快速反应机制，确保发现在早、处置在小。要着力把握社会矛盾纠纷发生、发展、变化规律，抓住要害化解矛盾，不仅形成化解婚姻、家庭、邻里、赔偿等常见性、多发性纠纷的方式方法，而且要积极探索成立征地拆迁、医患纠纷等专业调解组织，调处征地拆迁、环境污染、劳动争议、行政争议和医患纠纷等新型矛盾纠纷，形成化解专业化矛盾纠纷的方法体系。要加大督查考核力度，建立完善社会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的科学评估体系。要重视加强村调解组织建设，发挥好“第一道防线”作用。

(二)加大部门协调配合力度，形成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的整体合力。注重和加强部门之间的协调配合，积极推动信息联通、工作联动和矛盾纠纷的联排、联防、联调，形成推进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工作的强大合力。同时，积极整合各方面调解资源，搞好“诉调对接”、“访调对接”，实现人民调解、司法调解和行政调解的有机结合，提升化解矛盾纠纷的整体合

力。

(三)加大调解工作宣传力度，营造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的良好氛围。加大对社会矛盾纠纷调解工作的宣传力度，不断提升大调解工作的社会影响力，使“处理矛盾首选调解、调解也是法制建设、调解反映社情民意、调解小成本大效益”等全新的理念深入人心，使广大老百姓信任调解、选择调解、使用调解，使广大人民群众关心支持大调解工作。

紧紧围绕改革、发展、稳定的工作大局，充分发挥基层人民调解组织在维护社会稳定的“第一道防线”作用，不断加强和完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的新路子、新机制、新方法，以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的突出成果，为推进全镇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富裕安宁做出了积极贡献。

乡镇矛盾纠纷调处中心篇二

嘉树乡建立矛盾纠纷排查调处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召开成员单位会议，分析矛盾纠纷形势，研究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村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建立会议制度，研究矛盾纠纷调解方案，分析当前矛盾纠纷形势。

坚持执行村、单位每月排查、嘉树乡每月排查一次社会矛盾纠纷，重要时期，实行每日排查和“零报告”制度，对一些苗头性、倾向性的突出问题，要及时组织开展集中排查和研判，提出工作建议，制定调处方案。

社会矛盾纠纷排查综治办公室对群众要求调处的社会矛盾纠纷，实行统一登记受理，然后根据矛盾纠纷的性质、类别，按照“属地管理”、“分级管理、归口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有权分流指派到有关部门和村。对综治办公室指派的矛盾纠纷，有关部门要按照分流指派的任务和要求，

强化调处责任，落实调处措施，确保调处效果，并及时反馈调处结果。

综治办公室对所有接访受理的社会矛盾纠纷，实行一个窗口对外，按照“统一受理、集中梳理、归口管理、依法办理、限期处理”的原则，视情况分流或直接组织调处：

1、涉及优抚安置、社会救济、婚姻登记、婚姻中介、殡葬管理等矛盾纠纷，由民政办会同当事人所在村负责调处。

2、涉及保险、劳动争议、工伤等矛盾纠纷，由劳动保障所会同党政办、当事人所在村负责调处。

3、农村经济政策、经营和财务管理、土地承包等方面的矛盾纠纷，由综治办会同土地所、当事人所在村负责调处。

4、有关土地法律、法规和政策，土地的征用和划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的争议，土地有偿转让，农村宅基地的使用，以及反映滥占滥用耕地等矛盾纠纷，由土地所会同当事人所在村负责调处。

5、城乡建设规划、城乡管理以及拆迁补偿和安置等矛盾纠纷，由综治办会同当事人所在村负责调处。

6、消费者权益，商品质量纠纷，经济合同纠纷，市场监督管理等矛盾纠纷，由消费者协会分会同相关部门负责调处。

7、计划生育方面的矛盾纠纷，由计生办和相关村负责调处。

9、涉及到其他有关部门的矛盾纠纷，由有关部门负责调处。

10涉及治安方面的矛盾纠纷，由派出所会同司法所、综治办与当事人所在村负责调处。

11、其他民事矛盾纠纷由司法所和村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

- 1、涉及到多个部门或跨村的矛盾纠纷，由综治办公室组织相关单位进行联合调处，相关单位应按照综治办公室要求抽调人员按时参加联合调处工作。
- 2、对综治办公室指派分流的矛盾纠纷，相关单位要及时指派领导和具体负责人按时间要求进行调处，不得拒绝推诿。
- 3、矛盾纠纷调处实行领导包案负责制，各级领导对综治办公室指派负责的矛盾纠纷应当负责指导、督促或亲自参加调处工作。

乡镇矛盾纠纷调处中心篇三

切实维护社会安定稳定，加速推进“平安城市”建设步伐，建立健全矛盾纠纷快速排查调处机制，完善制度、落实责任，确保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取得实效。经研究，制定如下工作制度。

- 1、定期会议。街道矛盾纠纷排查调处中心年初或年终须召开中心工作会议，总结工作，调整和充实排调队伍，制定继续排查调处工作年度方案，安排部署排调工作，确定排调重点，分解排调任务。并每月召开一次会议，及时掌握本街道矛盾纠纷的发展趋势、发生情况以及各级排查组织排查矛盾纠纷的情况，查找原因，分析特点，加强指导，研究制定复杂疑难矛盾纠纷的调处措施。
- 2、不定期会议。中心根据工作需要可随时组织召开矛盾纠纷调处协调分析会议，对难以解决的矛盾纠纷进行认真地分析研究，共同提出解决办法，并落实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协调会议由街道调解中心主任或副主任负责组织实施，调解中心各成员必须按时参加会议，不准迟到、早退或无故缺席。
- 3、定期会议由街道调处中心主任或副主任组织召开；不定期会议由主任或副主任根据实际需要组织召开，也可由其成员

建议，由主任或副主任组织召开。调解中心各成员必须按时参加会议，不准迟到、早退或无故缺席。

1、街道矛盾纠纷调处中心应受理由村调委会、社区调委会未能调解成功的矛盾纠纷。

2、中心工作人员、调解人员受理纠纷时要认真做好接待服务。如果是口头申请，接待人员应认真听取当事人对纠纷情况的陈述，并做好接待笔录。接待笔录要严肃认真，体现当事人原话原意，不得添加任何水分。笔录原则上要有当事人的签名或手印确认。

3、受理排查纠纷登记，要使用统一的《受理纠纷登记簿》和《排查纠纷登记簿》，受理纠纷登记的内容包括：受理时间、申请人和被申请人的姓名、性别、民族、年龄、职业、工作单位、住址或电话、纠纷的性质、起因和简单过程等。排查登记的内容包括：排查时间、地点、排查人姓名、被排查的纠纷种类、性质、起因苗头、当事方基本情况、责任方等，要逐项认真填写，不得遗漏。并注意妥善保管，严防遗失。

4、受理纠纷登记后，对当事人所反映的纠纷情况要注意保密，不经当事人同意，不得随意泄漏。

5、调解人员将对受理矛盾纠纷的要求及时向中心主任或副主任汇报，由主任或副主任确定事件进行调处，将确定的调处时间、调处地点、调处人员及时告知纠纷当事方，确保当事方能按时参加调处。

1、不定期排查与集中排查、普遍排查与重点排查相结合，实行全覆盖、全方位、多层次排查，做到情况早发现、早报告、工作早到位、问题早解决。

2、重大节假日、敏感时期和纠纷多发期，要及时组织人员集中排查；对重点单位、重点人、重点事，加大排查力度，进

行重点排查。及时了解和掌握可能发生的矛盾纠纷隐患。

1、制定完善处置群体性矛盾纠纷和突发性事件的应急预案，建立健全统一指挥、反应灵敏、协调有序、运转高效的工作机制；建立健全矛盾纠纷信息网络，发挥基层治保、调解组织、治安中心户长、调解信息员作用，及时了解和掌握矛盾纠纷信息动态。

2、对于重大的矛盾纠纷，调解中心要及时受理，多种手段并用，努力解决在初始阶段或萌芽状态。

3、发现重大纠纷隐患（可能发生群体性上访、群体斗殴现象）应当及时报告街道主管领导，并及时上报市矛盾纠纷排查调处中心。

4、各社区、村调委会应于每月底将所掌握的矛盾纠纷隐患情况上

五、矛盾纠纷调处制度

1、在中心受理的矛盾纠纷时，能及时调处的，组织调解人员及时进报街道矛盾纠纷排查协调指挥中心。行调处，不能及时调处的，告知当事方可择日调处。

2、涉及两个或多个村（社区）之间的矛盾纠纷，由中心负责组织涉及到的村（社区）调委会成员共同召开联席会议，协商调处措施并组织实施。

3、街道矛盾纠纷调处中心确实无法解决的，及时上报市矛盾纠纷调处中心，由矛盾纠纷调处中心组织力量进行调处。

六、矛盾纠纷交办、督办制度

1、各村、社区调委会对中心交办的有关排查、调处矛盾纠纷

任务要高度重视，按时进行排查调处，对调处难度大的矛盾纠纷，可提交中心进行调处。

2、进一步明确督察督办职责，对挂牌督办、限期解决的重大矛盾纠纷和协调会议决定的有关事项，要认真进行检查，逐一落实。

乡镇矛盾纠纷调处中心篇四

一、紧紧围绕开展矛盾纠纷集中排查调处活动的重要性和怎样才能做好信访稳定工作进行了广泛宣传。

按照实施意见的'规定，乡里于元月20日召开了由全体乡村干部参加的动员培训大会，会上，乡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活动领导小组，乡党委副书记刘斌同志代表乡党委、政府就一定要将此次活动扎实有效地开展好，做了具体布置，提出了严肃要求。在此之前，利用广播、标语等宣传工具及方式进行广泛宣传。使广大乡村干部对信访稳定工作的重要性有了新的认识，对如何才能做好信访稳定工作有了新的了解，增长和增强了做好信访稳定工作的能力和信心。

二、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情况。

在矛盾纠纷排查期间，各村各部门均能按照意见的要求，结合过去的工作和正在开展的工作，认真进行总结分析，查找因工作已经导致及可能造成的矛盾，并广泛收集民意，查排可能出现和已经出现的矛盾纠纷，按月集中汇报总结，相互交流。共排查各种矛盾纠纷46件。具体调处方法是：一般性问题由包村干部配合村干部进行处理，对因工作造成的进行了纠正，对因其它原因群众暂不能理解或不接受的进行了耐心的说服解释。较为突出的矛盾纠纷由分管工作方面的负责人进行组织协调共同研究处理。重点性问题，主要领导亲自组织安排，亲自参与处理。使排查出的矛盾纠纷都得到了处理化解，有效地克服了上访事件的发生。

三、存在的问题

我乡矛盾纠纷集中排查调处活动虽然取得了一定的实效，但有些涉及政策及资金方面的问题，暂难以从根本上彻底解决，依然存在有上访隐患。主要负责人对此高度重视，定期听取有关部门和分管负责人的汇报。并强调，要跟踪掌握情况，及时说服化解，力保稳定。

**乡7月13日

乡镇矛盾纠纷调处中心篇五

本月份内综治维稳工作比较平稳，镇村(社区)调委会共排查出矛盾纠纷10起，历史遗留问题1起、涉矿纠纷2起、涉及人数34人，山林权属纠纷2起，涉及人数56人，项目建设征地拆迁安置问题5起，涉及人数65人，调处成功10件。其中：邻里4件，遗产纠纷1件，合同纠纷1件，损害赔偿3件，其他纠纷1件，特别是化解了茶园村蒋家组村民反映榕禄煤矿原北风井井下开采影响其房屋开裂受损纠纷。

二、分析当前矛盾特点：

1、涉及征地拆迁、项目建设留下的历史遗留问题多，化解难度大，稳控压力大，如郴永大道涉拆迁户、银都大道涉拆迁户、马矿棚户区拆迁户要求落实安置等问题，拆迁户反映多年，迟迟未得到落实，存在越级上访或闹事隐患。

2、村民反映煤矿井下开采影响其房屋开裂受损、农田灌溉及生活饮用水受损的矛盾纠纷多，调处难度大。

3、山林权属纠纷逐渐增多，调处难度大。

三、工作措施与建议：

- 1、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继续做好征地拆迁及山林纠纷调处的政策宣传工作，耐心细致地做好群众的思想工作。
- 2、加大对县交办的重大矛盾纠纷地化解力度，力争将矛盾在本月化解，村(社区)组干部每周开展一次矛盾纠纷的排查工作，继续做好各种矛盾纠纷的调处工作，及时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阶段，化解在基层。
- 3、希有关部门尽快落实涉及项目拆迁户安置地问题，及时消除一些不稳定因素。